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五月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 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园七路 2 号公司 1 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邦毅先生

会议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

二、主持人宣读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三、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四、宣读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听取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股东或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 七、股东或股东代表针对大会议案进行提问；
- 八、股东或股东代表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 九、工作人员统计会议投票情况；
- 十、总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 十一、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三、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四、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1、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查验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3、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董事会秘书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4、事先准备并要求在会议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事先向董事会秘书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会议进行中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先向会议主持人提出申请，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发言。

5、建议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前认真做好准备，每一股东或股东代表就每一议案发言不超过 3 次，每次发言不超过 3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6、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做弃权处理。

7、本次股东大会共 11 项议案，其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

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授权代表）代表的股份的三分之二通过。

公司股东吕婕、罗邦毅、杭州康创投资有限公司就《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

8、谢绝到会股东或股东代表个人录音、录像、拍照，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1 日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公司 2020 年度主要经营状况，公司 2021 年度发展规划，以及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20 年度，公司所处包装设备行业发展较好，尤其是新冠疫情之后，随着经济稳定发展，下游以食品为代表的消费品行业出现强劲反弹，但人口红利下降，下游消费品行业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对自动化设备的高度依赖，直接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20,045,957.07 元，同比增长 7.9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628,024.31 元，同比增长 73.1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480,357.27 元，同比增长 101.84%。

2020 年度在董事会领导下，公司主要就以下几个方面开展经营工作：

1、产品研发方面

（1）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乳品、饮料等液态食品的新型无菌、超洁净智能包装生产线及啤酒、饮料高速智能包装生产线的研发投入，以满足客户高效智能化的生产需求。

（2）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系统集成上投入研发，在产品的柔性及智能化升级的同时，研发完成生产管理系统，辅助公司智能包装生产线，未来可帮助客户实现智能工厂建设。

（3）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标准单机设备的小型化，部分产品简易化为包装行业的电动工具，以拓宽公司产品的市场定位以及用户群体。

2、市场拓展方面

报告期内，对于智能包装生产线产品，公司在啤酒、饮料、牛奶等行业，尤其是低温酸奶、牛奶行业，进一步深挖客户需求，同时积极布局固态食品、白酒等行业；对于标准单机设备，通过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品牌影响力，保持稳定的市占率提升。

3、生产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年产 40,000 台套包装设备建设项目”正常推进的同时，租赁厂房，缓解公司目前产能不足的情况；并通过对原有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生产效率，缩短交货周期。

4、内部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优化控股子公司的管理；优化各部门、岗位职责分工；加强各部门人员业务水平培训。

5、客户服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注重产品质量的同时，进一步向提供产品与服务整体解决方案转变，把前期设计、产品研发、现场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处于价值链曲线高端的服务，逐渐整合到公司核心产品中去，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增强客户粘性，以保持业务持续稳定增长。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1	三届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三届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2、关于制定《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	三届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及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0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 12、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广东轻工机械二厂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1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5、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16、关于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三届二十九次会议	公司 2020 年度一季度报告
5	三届三十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三届三十一次会议	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三届三十二次会议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 2、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回购相关事项的议案
8	三届三十三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	三届三十四次会议	关于延长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10	三届三十五次会议	1、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四届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12	四届第二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 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1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定《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0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 9、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罗邦毅、1.02 吕婕、1.03 吴仁波、1.04 张彩芹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袁坚刚、2.02 曹衍龙、2.03 胡旭东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汪建萍、3.02 丁佳妙

（三）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 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就公司董事会换届后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事项作出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对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定期报告等进行了审查，对年审会计师完成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做出评价并且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董事会换届后内审部负责人的聘任事项做出决议。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讨论公司 2020 年经营计划、产能建设等事宜。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 2019 年度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司 2020 年度薪酬规划事项。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行业发展格局

我国高端包装设备市场以及世界包装设备市场，由德国、美国、意大利等制造业发达国家占据了主导地位，以利乐、克朗斯、博世、KHS 等为代表的国际

知名包装设备企业，通过提供大型、成套、标准化、高精度、高速化的单机设备和智能包装生产线，占据高端包装设备市场的主要份额。国内从事包装设备生产的企业，虽然近几年已逐步缩短与国际知名企业技术差距，但依然处于追赶国际知名包装设备企业的过程。

2、行业发展趋势

《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预计，我国食品与包装机械工业规模以上企业总产值在 2025 年达 150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在 8%左右，出口额在 2025 年达到 120 亿美元，国际竞争力明显提升。发展规划提出：技术创新、智能化、信息化、绿色安全、高效节能及重要成套装备作为“十四五”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的发展重点任务，全面推进技术创新、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和高质量发展。主要包括：（1）采用虚拟样机、模块化等先进设计方法，提高装备技术水平；（2）采用 3D 打印、柔性制造、人工智能等先进制造技术，提高装备制造水平；（3）通过技术创新与系统集成，加强共性关键技术及通过装备研究；（4）加强重点专用技术及装备开发（乳制品、果蔬等加工技术及装备，发酵酿造关键技术及装备，大型高速饮料啤酒包装生产线，白酒、酱油、醋高速灌装封盖生产线）。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秉承“无人包装、智能系统”的产品设计理念，以提升研发、设计及制造能力为核心，跟踪国际同行业的最新动态，提高整体方案设计能力、加大技术创新力度，进一步完善包装设备产品序列，集成软件、工业机器人、机器视觉等技术应用，提高产品智能化水平，以满足下游行业和领域的需求，由“做大做强”到“做强做优”。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2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根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确定。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按照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439,409,830 股）、及已回购的库存股数量（6,166,900 股）计算，预计 2020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51,989,151.6

元。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年，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称“《证券法》”）、《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监事会成员出席或列席了报告期内的所有股东大会和部分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十一次会议。

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0.1.17	三届监事会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0.4.8	三届监事会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2、关于制定《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0.4.17	三届监事会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及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0.4.19	三届监事会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议案
2020.4.27	三届监事会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0年一季度报告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拟注销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议案

2020.6.1	三届监事会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0.7.9	三届监事会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议案
2020.8.25	三届监事会二十八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0.10.28	三届监事会二十九次会议	1、关于《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20.11.13	四届监事会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20.12.24	四届监事会二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1) 2020 年度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2) 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董事会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贯彻执行了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财务监管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正常、经营业绩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

三、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更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

《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1 年工作的整体思路是不断完善监督职责，以提高监督水平为核心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强化日常监督，采取多种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管理活动及重大异常变化的情况；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不断优化、经营管理不断规范；按照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提出的新要求，推动公司对各项法人治理制度进行完善，实现公司整体又好又快的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工作。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2、创新工作方式，积极有序开展其他各项监督工作。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监督力量的作用；加强与股东的联系，维护员工权益；在做好公司本部监督检查工作的基础上，加大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监督力度。

3. 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加强调研和培训，推进自身建设，开展调查研究；跟踪监管部门的新要求，加强学习和培训，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

4. 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适应上市公司的监管需要。积极主动与浙江证监局等监管部门进行联系和沟通，取得更多的支持和帮助；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督促公司在 2020 年治理专项活动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特此报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相关年报披露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规范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主要包括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分析、公司股东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公司治理等情况、年度财务报表等内容。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最终实际现金分红总金额根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库存股）确定。

按照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439,409,830 股）、及已回购的库存股数量（6,166,900 股）计算，预计 2020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51,989,151.6 元。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详细分析讨论公司 2020 年度的业绩情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本议案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附件：《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情况及分析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020,045,957.07	1,871,162,280.91	7.96	1,650,902,93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628,024.31	98,557,063.42	73.13	74,184,32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480,357.27	71,084,508.08	101.84	64,682,50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64,024.15	166,603,115.09	106.70	78,258,394.23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1,124,111.09	1,439,476,334.26	6.37	1,292,772,017.10
总资产	3,748,713,207.88	3,551,444,678.90	5.55	2,917,619,495.34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0	0.23	73.91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0	0.23	73.91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3	0.16	106.25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9	7.63	增加3.76个百分点	6.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8	5.50	增加 4.08 个百分点	6.05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1、主要资产、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2、收入、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20,045,957.07	1,871,162,280.91	7.96
销售费用	163,046,337.41	201,660,620.55	-19.15
管理费用	111,786,555.65	91,336,272.70	22.39
研发费用	119,883,984.42	101,726,875.99	17.85
财务费用	34,697,170.67	8,363,847.18	314.8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2019年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于2019年12月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形成的利息。

3、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364,024.15	166,603,115.09	106.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002,325.13	-126,130,699.50	2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094,212.70	539,244,410.37	-161.59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106.7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订单较 2019 年及 2018 年快速增长的同时优化收款；

（2）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发展经营，公司于各年度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上海索迪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4,000,000	2,188,038.91	-
	厦门市宇笙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740,621.69	报告期内控股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Youngsun Pack B. V.	10,000,000	16,001,110.72	上年预计该金额时考虑疫情影响，实际疫情未产生实质影响
	Contract Packaging Systems Pty Ltd	1,000,000	1,558,161.22	上年预计该金额时考虑疫情影响，实际疫情未产生实质影响
	上海索迪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0	7,743.36	-
	杭州沃朴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0	884.96	-
	杭州凯尔达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725.66	-
	厦门市宇笙包装机械有限公司[注]	0	4,195.21	-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罗邦毅	336,885.12	340,653.96	汇率变动
	广东轻工机械二厂有限公司	3,123,809.52	3,123,809.52	-

二、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元）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Youngsun Pack B.V.	18,000,000	3,909,935.23	16,001,110.72	-
	Contract Packaging Systems Pty Ltd	2,000,000	737,398.75	1,558,161.22	-
	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0	0	对外投资形成关联方，预计增加关联交易
	四川卡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0	0	对外投资形成关联方，预计增加关联交易
	小计	45,000,000	4,647,333.98	-	-
向关联人租赁房屋	罗邦毅	340,653.96	90,688.25	340,653.96	-
	广东轻工机械二厂有限公司	3,123,809.52	852,380.95	3,123,809.52	-
	小计	3,464,463.48	943,069.20	3,464,463.48	—

三、上述关联方的情况

1、罗邦毅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11.17%股份，且为持有公司 6.2%股份的杭州康创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2、Youngsun Pack B.V. 的基本情况与公司关联关系。

(1) Youngsun Pack B.V. 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Youngsun Pack B.V.

成立时间：1984 年 6 月 25 日

授权资本：45,400 欧元

实收资本：16,344 欧元

执行董事：RJW Harmeling

住所：荷兰瓦尔韦克

股东构成：RJW Harmeling B.V. 持股 83.33%，公司持股 16.67%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包装设备的销售

(2) 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Youngsun Pack B.V. 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16.67% 股权。

3、Contract Packaging Systems Pty Ltd 基本情况及与公司关联关系

(1) Contract Packaging Systems Pty Ltd 基本情况

Contract Packaging Systems Pty Ltd 成立于 1984 年，位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 THOMASTOWN。公司控制人为 Storszynski 女士及 Sacco 先生，公司主要从事包装机械设备的销售。

(2) 与公司关联关系情况

Contract Packaging Systems Pty Ltd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Youngsun Pack Germany GmbH 的参股公司，Youngsun Pack Germany GmbH 持有其 10.00% 股权。

4、广东轻工机械二厂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与公司关联关系

(1) 广东轻工机械二厂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轻工机械二厂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3277961K

注册资本：17751.1111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子亮

住所：汕头市潮阳区文光广汕公路西山过境路口

主营业务：医疗器械生产；制造、加工、销售、安装普通机械及配件，电器机械及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厂房设备租赁。

股东构成：

名称	持股比例
王子亮	57%
郑健农	43%
合计	100.00%

(2) 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完成收购广二轻智能 100% 股权，广二轻智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二轻系广二轻智能的原全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规定，广二轻系公司新增关联法人。

5、湖南博雅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与公司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9686783X7

注册资本：21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潘昊

住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六线 11 号

主营业务：食品、饮料等生产专用设备以及包装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

名称	持股比例
张戈	66.51%
潘昊	19.69%
徐加良	9.9%
李丽辉	1.38%
刘守先	1.03%
杨斌	0.64%
朱喜枝	0.58%
黎广良	0.27%
合计	100.00%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对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博雅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增资，获得湖南博雅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80%股权，成为湖南博雅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以上的少数股东，为新增关联法人。

6、四川卡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与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卡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DEXT78R

注册资本：128.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冉浩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北段 366 号 1 栋 3 楼 1 号

主营业务：工业机器人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股权结构：

名称	持股比例
冉浩	48.9%
杭州永怡投资有限公司	30%
张力伟	13.3%
尹菲	7.8%
合计	100.00%

（2）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四、关联交易内容及定价情况

1、公司子公司 Youngsun Pack Germany GmbH 于 2014 年 3 月 6 日，与罗邦毅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德国克雷菲尔德 Heinrich-Malina-Strabe 105, 47809 Krefeld，总面积 2,236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定价按照德国克雷菲尔德当地市场价格水平，定价公允。

2、公司预计向 Youngsun Pack B. V.、Contract Packaging Systems Pty Ltd、四川卡库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包装机械设备、工业机器人等产品，采取市场化定价原则。

3、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博雅智能设备有限公司预计将向湖南博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机械设备及外协加工。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七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20 年修正）、《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0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自身需求，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第 1.7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389,026 元	第 1.7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409,830 元
第 3.1.6 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39,389,026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 3.1.6 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39,409,83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上述修订公司章程事宜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变更工商登记，最终以工商变更登记结果为准。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八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行为，保障股东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等管理机构的高效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在 2021 年度向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拾叁亿元（23 亿元），包含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票据融资额度、银行保函额度、固定资产贷款额度、短融、超短融、中期票据、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黄金租赁等。

以上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通过本次会议审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在上述有效范围内按照日常经营需要履行相关借款合同的签署、借贷等程序。本授权有效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的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议案适用对象

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议案有效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董事薪酬

（1）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

2、监事薪酬

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薪酬结构为：年薪+年度业绩考核+长期激励

（四）发放方式

1、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 2021 年度绩效考核发放，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

2、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度平均发放。

（五）其他规定

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一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
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稳健的服务质量，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

以上议案，请审议。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